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孫佩璟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518

傳真：05-3620161

電子信箱：haveaniceday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2759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2027594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112年度公費流感疫苗安全性相關說明1份，請協助向學生及家長宣導接種流感疫苗的重要性及安全性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5455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